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管理层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基本情况

2015年7月2日，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部分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董事张剑、董事及财务总监赵梅琴、董事谢益民、董事及副总经理王胜、总经理助理及制造中心总经理徐铭、总经理助理及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姜伟、总经理助理及财务部长沈斌等公司高管及核心管理团队计划自2015年7月3日起未来10个交易日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218万股，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本次增持属公司管理层个人行为。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增持期间，公司于2015年7月7日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2015年7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复牌。

二、本次增持进展情况

截止2015年7月22日，公司管理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增持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数量 (股)	增持数量 (股)	备注
1	钱润琦	公司董事	0	911500	
2	王 胜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98548	184000	
3	陈 军	销售部总经理	114764	170000	

4	谢益民	公司董事	314928	162800	
5	沈 斌	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长	0	146500	
6	朱仁华	副总工程师、技术部部长	0	130800	
7	赵梅琴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89664	100400	
8	张 剑	公司董事	324728	100000	通过配偶账户 增持
9	徐 铭	总经理助理、制造中心 总经理	0	77800	
10	田 鹏	董事长协理	0	75000	
11	廖 兵	销售部总经理	0	70000	
12	姜 伟	总经理助理、国际事业 部总经理	0	75000	
13	孟建强	公司企管部长、人力资 源部长	0	16000	通过配偶账户 增持
合计				2219800	

三、承诺完成情况

公司管理层在《关于公司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中承诺的“自2015年7月3日起未来10个交易日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218万股。”的承诺已经完成。

四、其他事项

1、参与本次增持的管理层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3、本次的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管理层坚定看好公司未来长期健康稳定的发展，通过积极主动的战略举措，做强公司核心价值，推动企业持续成长，与投资者共享收益。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3日